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3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要约收购结果 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 6 户，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合计为 41,924,2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854104%。收购人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腾机器人”）将按照《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约定，收购已预受要约的股份。

2.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七腾机器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26,568,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4.844104%，原实际控制人魏吉胜及张伟持有上市公司 85,113,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156250%，社会公众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70,559,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999646%，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权分布自 2026 年 6 月 3 日起不符合上市条件。

3.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胜通能源，股票代码：001331）将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七腾机器人向上市公司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收购，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 42,336,0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5.00%，要约收购价格为 13.28 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截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本次要约收购

期限届满，现将本次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1. 被收购公司名称：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收购公司股票名称：胜通能源
3.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001331
4. 本次要约收购的申报代码：990093
5. 收购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6. 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42,336,000股
7. 预定收购股份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比例：15.00%
8. 支付方式：现金
9. 要约价格：13.28元/股
10. 要约收购期限：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5月27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本次要约收购系收购人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并利用相关运营管理经验以及产业资源优势，助力上市公司发展。收购人拟通过本次要约收购进一步提升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增强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要求，履行作为股东的权利及义务，规范管理运作上市公司。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上市公司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本次要约收购的实施

1.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及《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七腾机器人向上市公司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的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收购，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42,336,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5.00%，要约收购价格为13.28元/股。

2.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关于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申报公告》《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及其一

致行动人要约收购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财务顾问报告》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 30 个自然日，期限自 202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3.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董事会关于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腾机器人有限公司要约收购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5 月 7 日、2026 年 5 月 14 日及 2026 年 5 月 21 日发布了三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

5.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每日公告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数量、撤回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及累计净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等相关信息。

四、本次要约收购的结果

截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本次要约收购 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 6 户，预受要约股份数量合计为 41,924,2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8541%，占收购人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的 99.027%。收购人将按照要约收购报告书的约定，收购已预受要约的股份。

五、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安排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七腾机器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26,568,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4.844104%，原实际控制人魏吉胜及张伟持有上市公司 85,113,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156250%，社会公众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70,559,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9996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的规定，“股权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的，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 282,240,000 股，社会公众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24.999646%，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股权分布自 2026 年 6 月 3 日起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股票将于 2026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2025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并实施完成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282,240,000股增至409,248,000股，公司将尽快实施本次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如果一个月内未解决股权分布问题，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4日